

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03月31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现对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作更正如下：

原决议公告中：

提名委员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本届监事会提名曹仕美、张连春、王静静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监事任期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到期之日。

更正后：

提名委员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本届监事会提名曹仕美、张连春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01日

附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曹仕美先生

中国国籍，1963年11月出生，汉族，经济师。2006年至2013年、2013年至今分别任安徽新陇海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年至2012年5月任湖南芙蓉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合肥亿帆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安徽雪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2012年5月至今兼任宿州亿帆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及公司医药事业部副总经理。持有公司股票1,133,330股，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张连春女士

中国国籍，1974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96年8月至1998年7月在杭州天目外国语学校任团委书记、班主任；1998年8月至2002年12月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投资发展部经理、采购部经理、品管部经理、生产部经理等职；2003年1月至2005年11月在临安市经济发展局历任技改科副科长、能源科科长；2005年12月至2008年8月在临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任综合科科长；2008年8月至2009年11月在本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9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审计总监；2014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